

##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杭州市钱塘区教育局的钱塘区学校房产确权工作房屋安全质量鉴定服务项目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钱塘区学校房产确权工作房屋安全质量鉴定服务，属于 其他未列明行业；  
承接企业为 浙江大合检测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97 人，营业收入为 9625.1232 万元，资产总额为 8836.8066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浙江大合检测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10月10日